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新《条例》）、《六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通知》（六政办秘〔2020〕161 号）和《金寨县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通知》（金政公开〔2021〕2 号）文件要求编制而成。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报告的电子版可在金寨县信息公开网（<http://www.ahjinzhai.gov.cn/public/column/6596501?type=4&action=list>）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金寨县融媒体中心办公室联系（地址：金寨县梅山镇新区广电中心，电话：0564--2702933，邮编：237300）。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在县政府的领导下，我中心全面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心领导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指定专人上传和审核信息，压实责任，确保信息真实准确，同时将信息公开作为年终考核的重要指标，保障公开工作顺利推进。

（一）主动公开情况。主动公开机构领导、机构设置、人事变动、规划计划、政策法规、决策制度、招标采购、精准扶贫等重点工作信息。及时公开财政资金信息，包括部门

预决算、专项资金、“三公”经费信息。全年，我中心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153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0 年，我中心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为切实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完成，县融媒体中心成立了金寨县融媒体中心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汪波主任担任组长亲自过问，根据人事调整及时调整分管领导。由总工程师付德军分管并具体抓政务公开工作。同时协调相关科室提供公开资料，明确办公室一名人员专门负责日常公开工作。“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要求凡是属性为主动公开的公文，必须全部公开，凡是符合申请公开的公文，符合申请全部公开。

（四）平台建设情况。一是定期安排网站平台的维护、更新，配合做好上级安全评估和审查。二是及时调整政务公开目录。按照县政府公开办要求，我中心在原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基础上，对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规范，认真编制调整、规范完善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我中心制定了年度工作计划，定期召开专题会议进行研究部署，明确工作目标，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其他中心工作同部署、同落实。严把公开内容关，既防止该公开的不公开，搞半公开、假公开，又防止不该公开的乱公开。采取多种形式，强化监督检查工作，实行定期检查与不定期检查相结合。同时，鼓励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参与监督，积极反映公开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使公开工作更加扎实、有序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	369.31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 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 提 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 处 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过去一年虽然我们在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是也暴露出一些问题。一是信息公开时间节点把握不准。部分信息公开不及时，未能全部按照时间节点公开。二是具体经办人员虽按时发布了内容，但业务不熟，公开的内容和要求存在很大差距，为此我们制定了有效措施。

1、强化领导，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切实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和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督查指导，建立健全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明确分工，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确保此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2、加大宣传力度，加强对政务公开的思想认识。通过加强宣传教育，使全中心上下充分认识到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必要性和重要意义，形成关心关注政务公开工作的合力。

3、强化监督，不断深化政务公开。建立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和更新维护、考核评估、培训宣传和工作年报等工作制度，建立和完善信息公开审查制度，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的、规范化，把政务公开工作真正落到实处。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0 年度本单位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